居民身份证首次申领

办理地点

户籍所在地、居住地派出所（或其他户政窗口）

办理时效

30日

办理条件

1. 年满16周岁的，由本人申领 2、未满16周岁的，由其监护人持本人居民身份证陪同申领

收费依据及标准

免费

办理地址

许昌市建安区东航路与新元大道交叉口小召派出所户籍室

电话

0374—5110721

办理时间

周一至周五上午8：00-12:00下午14:30-17:30

办理流程

到户籍所在地或居住地公安派出所（户政窗口）申领，由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签发。

所需材料

1、居民户口薄；  
2、未满十六周岁的居民由监护人代为申领，应提供监护人的居民身份证